

业界评说

发挥好绿色金融杠杆作用

李志吉

在刚刚结束的G20会议上,绿色金融议题是一道非常亮丽的风景线,吸引了众多关注。G20公报中的第21小节,专门围绕绿色金融总结了本次会议所取得的共识:共同扩大绿色投融资,共同应对绿色金融的挑战,积极引入私人部门,鼓励各种合作与共享。

为了推动绿色金融积极健康发展,需要了解和梳理清楚以下问题:绿色金融之于环保的本质是什么,我们积极倡导绿色金融的用意何在,发展绿色金融可能会给经济与环境带来哪些挑战等。

根据相关研究文献,绿色金融概念始于上个世纪90年代,金融部门开始介入环境保护的过程中。从投融资、金融创新等方面为环境保护提供支持,成为环境经济领域的一个重要补充力量。称之为“补充”的原因在于,自西方主要发达国家在20世纪的六七十年代掀起环境保护运动以来,在很长一段时期里,金融部门与环境保护部门以及环境经济部门并没有迅速地走到一起。反过来,限于环境保护作为一个非常“耗钱”的公共部门,以赚钱为己任的金融部门从一开始显然并没有做好足够的准备。换句话说,从资本的角度看,其发展目标与环境保护的目标本身是背道而驰的。在容易赚钱的私人产品市场没有饱和之前,它绝不会轻易地向不容易赚钱的公共产品市场进军,比如一些典型的公共事业部门。

基于这样的现实原因,在环境与金融的互动中,前者显然相对比较被动。环境保护部门无法进行自我创新来设计出一套兼顾环境与经济的机制,从而选择了一条强化环境规制和控制,并适当借助于环境税、排污权交易、推动产业和技术发展等环境经济政策工具的绿色发展道路。这也正是绿色金融(彼时称为“环境金融”)在早期发展受限的另一个重要因素。这段环保历程告诉我们一个事实:尽管当下的绿色金融方兴未艾,但这不代表绿色与金融就是天生的孪生兄弟。从内在的关系看,它们之间的关系原本并不融洽。

那为何在一夜之间,从西方到中

引入绿色金融的最大好处在于,一方面,通过创新投融资体制和机制,可以为环境保护部门输血,也就是“加杠杆”。另一方面,绿色金融可以为众多产能过剩部门“减杠杆”,简单而言,就是要通过环境规制和标准将市场资金从传统的制造业部门挤出来。要做到这一点,除了政府部门的环境规制之外,更离不开金融部门和市场的相应支持。

国,绿色金融能够快速崛起?在西方发达国家,有关绿色金融的理论与应用体系逐步完善;在中国,有关绿色金融的实践甚至远远走在了理论和政策之前。仅在2016年的前9个月,中国新发绿色债券规模达到了1200亿元人民币,占全球同期总量的45%。当然,中国与西方发达国家绿色金融的发展有着截然不同的原因。

在西方发达国家,经过上世纪60年代的思想动员、70年代的制度动员、80年代的经济动员,到上世纪90年代,环境问题得到基本解决,环境政策和制度框架日渐成熟,而经济发展也逐步走出了环境困境,越过了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顶点,进入了环境与经济齐头并进的发展阶段。应该说,此时环境保护这个板块已经在经济意义上实现了常态化,其外部成本的内部化水平也得到极大提升,环境产品的影子价格逐步得到还原,公众的环境消费意识和能力都空前高涨。这样一来,从金融部门的视角来看,大力推进环境产业和投资部门的基础已经夯实,时机已经成熟,那就是用绿色的标准来约束投融资行为已经变得“有利可图”,由此,各种道德投资的理念也开始逐步盛行。

在此背景下,绿色金融其实已经演化成为一种真正的竞争力,金融部门显然不会无视这一新的竞争力发展趋势。当然,上世纪90年代以后发达国家本土兴起绿色金融还离不开另一个背景,即彼时国际经济加速进入全球化时代,逐步饱和的传统制造业产业开始大规模

向发展中国家转移。这其实也为绿色金融体系在发达国家本土的发展创造了空间和条件。当然,故事的另一方面是,尽管绿色金融在发达国家的发展有着较早的历史,但基于同样的逻辑,除了少数几个有关国际环境合作的项目之外,绿色金融的理念并没有在上世纪90年代随同经济的全球化普及到发展中国家。

在中国,对绿色金融的相关应用可以追溯到上世纪80年代。但一直到2013年左右,绿色金融才真正迎来发展的良机。其直接原因在于,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让市场发挥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这实则为金融部门与环境保护部门的结合奠定了至关重要的理论基础。如果将环境质量也视为一种要素,如何通过市场来优化其配置?答案很简单,那就是要借助于市场的工具,以及基于市场的政策工具来实现这一点。作为市场中重要的资源定价者和配置者,金融部门无疑首当其冲。当然,仅仅有这一点还不够,另外一个重要原因在于,过去的数十年里,经济的快速增长留下了大笔环境欠账,在环境

与经济之间存在着巨大的缺口,现在必须还上这笔历史欠账。如何还上这笔欠账?和西方发达国家当年的情景不同,目前的全球经济发展格局留给我们进行环境治理的时间并不多,必须在进行环境意识动员、制度动员和经济动员的同时同步引入市场化工具,由此,绿色金融应运而生。经过西方发达国家多年的发展,引

入绿色金融的最大好处在于,一方面,通过创新投融资体制和机制,它可以为环境保护部门输血,也就是“加杠杆”。据初步估计,在当前,环境保护的各种资金缺口大约在4万亿元~5万亿元左右,而政府性投资仅能解决其中的15%~20%,其余的缺口怎么办?只有动员私人部门加入。而没有金融工具的支持,私人部门的积极性恐怕也不高。另一方面,绿色金融其实可以为众多产能过剩部门“减杠杆”。简单而言,就是要通过环境规制和标准将市场资金从传统的制造业部门挤出来。要做到这一点,除了政府部门的环境规制之外,更离不开金融部门和市场的相应支持。

当然,在绿色金融的发展过程中,并非一帆风顺。正如G20公报中所言,“绿色金融的发展面临许多挑战,包括环境外部性内部化所面临的困难、期限错配、缺乏对绿色的清晰定义、信息不对称和分析能力缺失等”。其实,最核心的问题在于,金融如何为环境产品和服务进行定价?不论是传统的污染物排放如二氧化碳,还是新兴的污染物排放如二氧化硫,其真实价格既取决于排放所造成的社会成本,也与其减排的机会成本相关。如何准确计算这些成本的规模至今仍然是经济学理论研究的黑匣子。可以说,缺乏对这些成本科学的估计,金融部门有可能在外部性内部化问题无法得到解决的情况下低估或高估环境产品和服务的价值。不论是哪种情况,都是绿色金融发展过程中的极大隐患。而应对这些挑战的基本原则就是,在发展绿色金融的过程中秉持环保的基本要求,遵循环境的发展规律。

总之,经历经济增长下滑后在新一轮全球经济复苏之际,我们将着眼于绿色发展,推动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绿色化,金融部门也将迎来一次绿色金融大发展的良机。在探索内在规律和机制的基础上,推动绿色金融的健康发展正当其时。

作者单位:复旦大学环境经济研究中心

提高基层业务能力要出实招

戴浩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创新,以及广大人民群众日渐增强的环保意识,对各级环保部门尤其是基层环保部门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环保工作者面临着沉重环境管理尤其是监管压力。但是,地方环保部门的人员结构和知识结构建设工作多不受地方重视,很多基层环保部门出现了明显的人员断层和知识断层;另一方面,由于出现了很多新的生产工艺和处理工艺,开展了很多原来所未实施的业务工作,给基层环保部门在行政管理和执法过程中造成了极大不便,甚至在某些地区由于业务结构和知识结构老化,造成了执法工作的偏差,对环保工作的有效开展产生了一些不利影响。

一支能打胜仗的环保队伍,不仅需要优秀的统帅,而且需要能够百战百胜、经验丰富的战斗骨干。综合多方面因素,当前应切实提高环保部门特别是基层环保工作者的业务水平。笔者认为可以通过以下几个方面实施开展。

首先,鼓励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和素质培训,并向基层环保部门倾斜。要通过各种培训和学习,强化环保工作的专业意识和专业意识。各年度要对基层环保部门中发挥表率作用的工作人员进行通报和表彰。拓展环保专家库建设,对于基层优秀的环保工作人员,可以优先录入环保专家库,以提高基层业务骨干的荣誉感和归属感。

其次,基层环保部门可以委托能



有奖征文

力较强、经验丰富的相关高校、专业环保院校、科研机构甚至相关环保公司等具有深厚理论知识或者丰富现场工作经验的专家和教师授课,开展课堂培训、现场培训、网络培训等。由于管理机构的改革可能造成基层财务制度改革,建议涉及的相关培训费用在省市环保部门年度预算中予以一定支持。

第三,邀请各类专家学者、企业高工和优秀基层业务骨干,专业讲解基础业务知识、新型环保知识、专项业务知识等。可以采取文字或者视频等各种形式,建立类似网络公开课形式的专题环保学习库,供系统内的广大工作人员学习、参考;建立专业BBS论坛,召开环保论坛,通过讨论交流的方式,广泛学习各方专业性建议和意见,不断提高环保工作者的业务水平。

第四,采取专家讲堂的形式,邀请部门外的优秀业务工作者,就自身的业务知识和经验,开展兄弟单位之间的业务交流和工作交流,共同推进业务能力提高。

作者单位:淮安市盱眙县环保局

上接一版

记者跟随一队执法人员来到泰邦公司污水处理厂,执法人员现场查看了污水处理设备运行情况,并对用电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同时,仔细查看企业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并针对某些数据进行询问。

在随后的检查反馈会上,吴忠斌对泰邦公司总经理杨刚说:“检查发现固废管理上还存在问题,要通过筑围堰和防渗处理,防止废水流入周边土壤和河流。”杨刚表示:“环保是重要工作,一定尽快整改。”

随机抽查制度就是目前贵州省正在深入实施的环境监管网格化和“双随机”抽查制度。环境监察执法人员整体下沉一线,进行蹲点排查,确保日常环境监管执法80%的人员下沉一线、80%的时间在一线。通过明查、暗查、夜查、随机抽查等方式,对排查发现的问题,实行“一厂一策”整改方案,明确督办责任人,并建立管理档案电子台账,对存在问题实行跟踪问效。贵州省环保局、省公安厅、省人民检察院适时组成联合督察组,对省级挂牌督办环境违法案件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督查。

日常随机抽查制度让环境执法实现了常态化。为切实解决“环境违法成本低,守法成本高”,企业治理污染主体责任不落实等问题,2014年3月,贵州省政府决定在全省实行“六个一律”,以最严格的手段加强环境监管。“六个一律”包括建设项目未经环评审批以及未按环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设施的,一律停建、停产;对环保设施不正常运行、污染物超标排放、私设暗管等环境违法行为,一律依法从重处罚;对直接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单位,一律依法足额征收排污费;排污单位严重违法导致较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和造成严重后果且社会影响恶劣,负有监管职责的国家公职人员存在失职、渎职行为的,一律追究行政责任;涉及国有企业的,同时追究国有企业相关人员的责任。

对污染饮用水水源、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非法排放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严重危害环境、损害人体健康,私设暗管排放、倾倒、处置有放射性的废物、含传染病病原体的废物、有毒物质等严重污染环境违法行为,构成犯罪的,一律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对排污企业环境违法行为,一律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并进入企业环保信用黑名单,记入贵州省企业诚信信息网信用信息数据库,对其进行失信惩戒。

今年年初,贵州省政府将“利剑”行动提升为“六个一律”环保“风暴”执法专项行动,以打击“黑烟窑”“黑废水”“黑废渣”“黑渣”“黑数据”“黑名单”等“六黑”环境违法行为为重点,对一批环境违法案件分类采取刑事审判一批、行政处罚留一批、行政处罚一批、停业关闭一批、挂牌督办一批等“五个一批”分类处理。

田获介绍,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全省已责令停产企业914家,责令限期改正企业1862家,责令关停取缔

企业328家,查处各类环境违法案件2480件,共计处罚金额1.09亿元。共对390件环境违法案件采取了按日连续处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以及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等措施。移送公安机关案件142件,公安机关依法对107名涉案人员实施行政拘留,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19件。

环境监管执法高压常态化是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的“稳压器”

“以前小作坊太多了,一座山好多个矿洞,山头都光秃秃的。”8月底,在拥有丰富金矿资源的贵州省安龙县,曾在矿区工作过的村民汪忠武对当年矿山无序开采造成的生态环境破坏记忆犹新。

在安龙县万人洞矿区,记者看到,几座高山已经被“开膛破肚”,大片山体、岩石裸露。安龙县县委书记杨希告诉记者,安龙县黄金开发始于1986年,是黔西南州最早投入黄金开发的县市之一,黄金产业是安龙支柱性产业之一,“盛极之时”有100多个采矿点同时开采。

因企业环保意识淡薄、开采手段粗放,当地生态环境遭受长期破坏。2014年8月,贵州省环保厅和公安厅组成联合执法组,对安龙县黄金开采行业开展全面排查,以环保利剑专项行动和“六个一律”为抓手,从行政处罚、生态恢复和加强监管3方面入手,确保矿山生态恢复治理工作见成效。

万人洞金矿经理李文军告诉记者,目前已投入600余万元资金进行生态修复。记者在万人洞金矿修复现场看到,已经修建了砼排水沟和挡土墙,栽植了桂花树等树种。在豹子洞金矿修复区,记者看到废弃采场和废渣堆场上绿草连片,许多地块平整后已经种上了玉米。通过矿山复绿,原本黄土外露的山头绿意初现。

2014年以来的“六个一律”环保执法“利剑”和“风暴”行动,有效打击和制止了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企业污染防治设施得到配套完善和正常运行,企业守法意识得到强化。环境监管执法机制、模式得到创新,各项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流域生态环境得到恢复,空气和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提升。

数据显示,以“十二五”前后环境监测数据对比来看,贵州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污染指数由2010年的1.795下降至2015年的1.127,劣于二级标准的城市由5个下降为零个。2015年,全省9个中心城市按新标准6项指标评价,AQI指数优良率均高于85%。按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3项指标评价,全省88个县(市、区、特区)今年上半年空气质量达标率为99.55%。

2015年,全省44条主要河流85个监测断面达标率89.4%,比2010年提高17.6个百分点,八大水系中五大水系水质达标率均为100%,水质总体保持稳定并不断改善。2015年,9个市(州)中心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74个县(市、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按水量评价水质达标率为98.3%。

采用强制标准控制车内污染

野蒺藜

一家专业汽车网站近日发布“健康汽车”检测报告显示,有11款被检测车型内饰中的致癌物多环芳烃含量超标。一石激起千层浪,汽车车内空气污染问题成为关注焦点。

据了解,车内空气污染主要来自皮革、纺织品、塑料配件、胶合剂等内饰材料,散发出的苯、甲醛等有毒气体,对人体肝、肾、呼吸系统等会造成严重危害。其实,车内污染问题早已显现,但在我国,汽车车内空气污染并没有得到应有重视。消费者往往更重视产品配置和价格,忽略车内空气质量。由于没有严格法规约束,汽车厂家自然也不会给予更多重视。

我国已经进入汽车社会,车内空气污染问题亟待引起关注。一方面,应制定汽车内饰有害物质限量标准,对严重污染车内环境、危害消费者健康的汽车内饰材料,制定淘汰和限制使用名录。另一方面,从汽车生产材料开始,到整车出售环节,都要采用强制标准层层把关。只有这样,才能减少甚至杜绝车内污染。

阿戴文 毕传国/图



叱咤

各地对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视程度正进一步增强,环保投入在国民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例也逐年提高,每年都会安排大量专项资金用于污染治理工程项目建设。这些建设项目大多由发改、经信、农业、水利、住建等部门按条线分类实施,环保部门通常负责牵头组织或统一督查督办。

笔者近日在基层调研中发现,大多数污染治理重点工程项目能够按照年度目标要求按期完成,但总有一部分工程项目受到非客观因素影响不能如期交付使用。少数工程项目即便竣工了,但在工程质量方面存在这样或那样的问题,建设标准不高。对于工程项目中存在的这些问题,不少县市环保部门感到,每月除了以环保局的名义通报工程进度,再加上不定期前往现场督促加快工程建设之外,已无计可施,无能为力。

推动污染治理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任务高标准、按期完成,需要多措并举、强攻智取,应着重在挖掘潜力、凝聚合力、善借外力3个方面持续发力。挖掘潜力。在重点工程项目建设

基层者说

推动环保工程项目需强攻智取

中,环保部门作为牵头部门,不仅要履行好督查督办的职能,更应当在协调和服务方面用足、用好自身资源,倾尽全力协助推进。对于部分工程量较大的建设项目,往往涉及审批审查的环节多,遇到拆迁等各类问题也比较多。为此,从工程项目设计规划之初,环保部门就要主动、提前介入进来,牵头做好协调、服务等相关保障工作。而在日常现场督查时,发现有进度明显脱幅的工程项目,不能一味地要求加快建设,更要耐心、细致地一问进度脱幅的原因究竟是什么,并协助施工部门找准问题症结,研究对策措施。瓶颈问题解决后,按期完成目标任务自然也就有了保证。需要注意的是,当遇到通过自身努力仍无法解决的矛盾和问题时,不能视

而不见、置若罔闻,更不能捂着、等着,而是要及时向政府领导或上级环保部门汇报,提出意见、建议,请求支持。

凝聚合力。多数年度重点工程项目的主管部门并非环保部门,如果绕过主管部门推动项目建设难免会出现“推也不推,不推更没用”的结局。因此,狠抓重点工程项目的进度和质量,务必充分发挥多部门联动的合力效应。一方面,加强思想沟通和信息共享,围绕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经常与主管部门互动交流,形成高度统一的思想认识。同时,及时传达上级部门或领导的有关新指示、新要求,通报项目进展情况和检查发现的新矛盾、新问题等,以此增强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的重视程度,争取最大程度的支持、配合。另一方面,要

建立、完善重点工程项目督查督办联动机制,明确职责,细化分工。通过机制约束,强化项目主管部门参与联合督查的主动意识和责任意识。

善借外力。落实污染治理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年度任务,仅凭环保部门一己之力,往往不能如愿,为此要善于借助其它部门的外力。比如,不少地方的纪检监察部门每年都会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立项监察工作。对于因工作职责落实不到位等人为因素所导致的进度脱幅或建设质量不过关等情况,要敢于列出问题清单,实事求是地向纪检监察部门反映,请求列入年度立项监察项目,借助纪检监察的力量推进任务落实。再比如,充分运用和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议政督政作用,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开展生态文明建设调研活动,把当地政府重视程度不够高、资金投入不情愿、推进成效不理想的重点工程项目列入现场调研点位中。让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充分了解项目建设情况,并对当地政府提出相关督政意见,以此促使当地政府高标准完成年度目标任务。